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琳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为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根据监管政策、资本市场环境等因素，并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 98,890 万元（含 98,89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97,026.50 万元（含 97,026.50 万元），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条款不变，具体变更如下：

原方案：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8,890 万元（含 98,89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新一代智慧医疗产品开发及云服务项目	49,450.00	49,450.00
2	互联网医疗及创新运营服务项目	36,413.50	36,413.50
3	营销服务体系扩建项目	14,027.05	13,026.50
	合计	99,890.55	98,890.00

调整后的方案：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7,026.50 万元（含 97,026.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新一代智慧医疗产品开发及云服务项目	49,450.00	49,000.00
2	互联网医疗及创新运营服务项目	36,413.50	35,000.00
3	营销服务体系扩建项目	14,027.05	13,026.50
	合计	99,890.55	97,026.50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为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根据监管政策、资本市场环境等因素，并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 98,890 万元（含 98,89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97,026.50 万元（含 97,026.50 万元）。公司根据上述调整相应修改《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的内容。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

东大会审议。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为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根据监管政策、资本市场环境等因素，并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 98,890 万元（含 98,89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97,026.50 万元（含 97,026.50 万元）。公司根据上述调整相应修改《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内容。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为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根据监管政策、资本市场环境等因素，并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 98,890 万元（含 98,89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97,026.50 万元（含 97,026.50 万元）。公司根据上述调整相应修改《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内容。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

告（二次修订稿）》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为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根据监管政策、资本市场环境等因素，并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 98,890 万元（含 98,89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97,026.50 万元（含 97,026.50 万元）。公司根据上述调整相应修改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内容。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